

# 静宁县 2024 年水毁河堤维修项目

## 招标公告

### 一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静宁县 2024 年水毁河堤维修项目已由静水发〔2024〕172 号文件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源为省级水利工程运行维修养护资金。项目业主为静宁县水利工程建设站，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委托甘肃逸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

### 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1. 项目名称：静宁县 2024 年水毁河堤维修项目

2. 建设地点及规模：

对静宁县葫芦河红林段、中医院段和咀头段因河堤护坡受近年来汛期连续强降雨，导致水毁严重段进行维修，共维修 580m，其中：葫芦河红林段维修右岸长度为 265m，浆砌石丁坝 2 座，格宾石笼丁坝 8 座；葫芦河中医院段维修左岸长度为 265m，砂砾石应急道路 265m；葫芦河咀头段维修右岸长度为 50m。

3. 项目概算：198.1 万元

4. 质量标准：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评验收标准，达到合格标准。

5. 招标范围：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内全部工程施工内容。

6. 计划工期：总工期 60 天。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4 年 8 月 5 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0 月 4 日

7. 标段划分：本工程共分为 1 个标段，选择 1 家中标单位。

### 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1.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独立的法人单位，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；近 3 年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，信誉良好。

2. 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（含叁级）及以上资质，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，且在设备、资质、人员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；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，并持有安全生产考核 B 证；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；安全负责人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 C 证，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；质量（检）员、施工员和资料员须具有岗位证书。

3. 所有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在“信用中国网站”（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）未列入失信被



执行人名单查询结果和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  
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>) 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（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（企业名称、企业法人、项目负责人）以该网站查询结果截图为准，并加盖公章）。

4.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、借用他人资质投标。

#### 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4年7月9日00时00分00秒至2024年7月13日23时59分59秒，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（[www.plsggzyjy.cn](http://www.plsggzyjy.cn)）点击该公告信息页面的“我要投标”并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免费获取招标文件。（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“用户注册”进行注册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“我要投标”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“系统登录”进行投标。如有疑问，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，联系电话 0931-4267890。）

#### 五、资格审查方式

1. 资格审查方式为：资格后审。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，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。

2.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，并决定是否下载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。

## 六、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、地点及其它要求

1.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（网上开标时间）：2024 年 7 月 29 日 9 时 00 分。

2. 开标地点：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静宁县分中心二楼第一开标室（网上开标）。

3. 本项目的开标活动通过“甘肃省政府采购、交通工程、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”。

(<http://121.41.35.55:3060/login>) 进行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，并完成网上投标(上传已固化投标的文件 HASH 编码)。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（上传已固化投标的文件 HASH 编码）则视为放弃投标。

2. 该项目开标方式为网上开标，投标人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“资料下载”内的操作手册进行下载，投标文件制作提示：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、交通工程、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”



(<http://121.41.35.55:3060/login>), 下载“投标文件固化工具”和“固化后的招标文件”, 使用“投标文件固化工具”导入固化招标文件后按照要求完成投标文件制作。

3. 开始开标后, 请投标人登录“甘肃省政府采购、交通工程、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”(<http://121.41.35.55:3060/login>)进行核验投标文件, 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, 且在开标结束后确认开标结果。操作过程中如有问题, 请致电:0931-4267890 进行咨询。

备注: 投标文件纸质版在开标截止后, 所有投标人通过邮寄方式将纸质版文件,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邮寄到甘肃逸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(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北二环中路鸿福家园25号商铺)。

## 七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《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》上发布。

## 八、其他注意事项

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投标时填报清楚所投标及联系电话, 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,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。

## 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静宁县水利工程建设站

地 址：静宁县城关镇中街 28 号

联系人：崔先生

电 话：18219837934

监管部门：静宁县水务局

地 址：静宁县城关镇中街 242 号

电 话：0933-2521498

招标代理机构：甘肃逸翔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北二环中路鸿福家  
园 25 号商铺

联系人：靳女士

电 话：15352332655

